

桃園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國中綜合活動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

(項次 2-3-9)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桃園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實施要點。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隨著十二年國教的推動，教育部為落實教學正常化所做出前所未有的努力；一來為能提升教師依專長授課比率，教育部除積極鼓勵提供現職教師第二專長的進修機會，另一方面推動「教學正常化」的決心，更反應在教師依專長授課比率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KPI)(以下稱關鍵指標)的建置，並訂下逐年能提高 1%專長授課比率的目標。

三、目的

- (一) 協助各校非綜合活動領域專長的授課教師熟悉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與內容，培養教學關鍵能力，以利推動與實施各校綜合領域課程教學。
- (二) 經由體驗型實作工作坊進行專業成長及經驗交流，協助各校非專長的授課教師瞭解綜合活動領域課程內涵與精神，進而培養非專長教師轉化課綱的通識能力，以期逐步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學正常化之目標。
- (三) 拓展教師課程與教學視野，促進教師專業對話，引導善用合作學習，落實活動課程之差異化教學、多元評量與及時補救教學能力之精進，以提升教師的有效教學的品質。
- (四) 透過夥伴協作關係的建立，探索綜合活動領域在經營團隊動力的課程特色，建構轉化與應用於各領域班級經營支持網絡的鷹架。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 (四) 協辦單位：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辦理日期	110.12.11 (六)	110.12.25 (六)
研習地點 (實體研習)	桃園市興南國中 活動中心/多功能教室	桃園市興南國中 活動中心/多功能教室
時數	6 小時	6 小時
全程參與核發證書	合計 12 小時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本市各校非綜合活動領域專長的授課教師、初任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及輔導員，共計約 80 人。

- (一) 本市各校 110 學年綜合活動領域課程配課教師(非專長)請務必指派 1-2 人參加。
- (二) 本市各校 110 學年初任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 (三) 本市 110 學年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國中組)輔導員。
- (四) 上述參與人員未額滿時，得開放經學校推薦對本研習有興趣之市內綜合活動領域專長教師報名參加。

七、研習內容

(一) 報名方式：

- 1. 報名時間：請於 110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五）前至本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
- 2. 開課單位：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二) 研習時數與假別：

- 1. 研習時數共十二小時，參加研習教師覈實核予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報教育局發予證書。
- 2. 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假登記，依據桃園市政府府教中字第 1100040545 號函，於例假日辦理或核定之教師專業研習，倘係屬請學校指定參加者，同意參加人員自執行勤務當日起 1 年內申請補休(得課務排代)，不另支給加班費。

(三)課程表：

第一場：110.12.11（六）於活動中心/多功能教室		
研習流程	課程內容及方式	主持人/師資
08:30-09:00	學員報到、相見歡	綜合輔導團、興南國中團隊
09:00-12:00	綜合養成記——綜合初體驗	講師：龍若蘭主任(外聘) 助教：輔導團團員 2 位
12:00-13:00	午餐	興南國中團隊
13:00-16:00	綜合養成記—— 分組課程一：新手任務	講師：羅麗萍主任 助教：輔導團團員 1 位
	綜合養成記—— 分組課程二：從我到我們	講師：廖令珍 助教：輔導團團員 1 位
第二場 110.12.25（六）於活動中心/多功能教室		
研習流程	課程內容及方式	主持人/師資
08:30-09:00	學員報到、新見歡	綜合輔導團、興南國中團隊
09:00-12:00	綜合養成記—— 立馬上手的有感教學技巧	講師：胡瑋翰老師(外聘) 助教：輔導團團員 2 位

12:00-13:00	午餐	興南國中團隊
13:00-16:00	綜合養成記—— 分組課程三：綜合活動裡的班級經營 課程	講師：鍾翠芬主任 助教：輔導團團員 1 位
	綜合養成記—— 分組課程四：綜合玩家	講師：韓美瑛老師 助教：輔導團團員 1 位

八、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綜合活動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研習成效評估之實施，使用以下專業成長活動回饋表呈現，在研習結束前請老師們填寫回饋。

(一)成效評估工具

預期成效	評估方式	評估工具	評估期程	實施方式
參與者反應	滿意度調查 及自我省思	滿意度調查 問卷	全部活動 結束後	學員填寫
參與者學習	文件表單	活動紀錄表	研習後 二個月內	填寫上課 活動內容

(二)實施期程及分析方法

1. 實施期程：110 年 12 月 08 日(六)、110 年 12 月 25 日(六)。

2. 分析方法：

(1)研習主題滿意度調查問卷

(2)研習活動質性回饋

(3)實作紀錄表

十、預期成效

(一) 透過定期召開輔導團會議，掌握教師增能計畫推動的進度與成效。

(二) 透過回饋表了解本計劃的推動困難，並進行即時回饋，提高推動成效。

(三) 整合現有輔導團網站資源，成為本市成效展示及教師教學資源。

(四) 輔導團對學校端成為能夠更積極提供專業支持與協助的角色；輔導員間，及教師與輔導員彼此亦成為可以共同備課、協作教材的跨校學習社群。

(五) 協助各校教師專業成長，落實綜合活動課綱精神與理念，提升教師綜合活動領域教師教學能力。

十、獎勵：

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辦理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經費及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報教育局核可修正之。